#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合集17篇)

来源：网络 作者：蓝色心情 更新时间：2024-01-03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1出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联系地址：\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电话号码：\_\_\_\_\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_\_...*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1**

出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电话号码：\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电话号码：\_\_\_\_\_\_\_\_\_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电话号码：\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电话号码：\_\_\_\_\_\_\_\_\_

根据《^v^合同法》和《^v^海域使用管理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之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海域使用权的产生。

海域属国家所有，甲方根据乙方的申请并经宁波人民政府批准代表国家出让海域使用权。海域的上方空间、底土资源、埋藏物均不在海域使用权的出让范围内。

第二条出让海域位置和范围。

本合同出让的海域位于\_\_\_\_\_\_\_\_\_，面积为\_\_\_\_\_\_\_\_\_公顷。其具体位置与四至范围如本出让海域的海域使用权证书附图所示。

第三条海域使用权出让期限。

乙方自领取海域使用权证之日起，取得海域使用权。本合同出让的海域使用权终止日期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海域使用权到期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继续使用的权利。乙方如需继续使用的，需在期满前两个月向甲方重新办理海域使用申请审批有关手续。

第四条出让海域的用途。

本合同出让的海域规定用途为\_\_\_\_\_\_\_\_\_，海上构筑物为\_\_\_\_\_\_\_\_\_。

海域使用权出让期限内，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出让的海域规定用途，擅自改建或者扩建海上建筑物。确需改变海域规定用途的，或者改建或扩建海上构筑物的，乙方须提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第五条海域使用金应缴总额。

根据《^v^海域使用管理法》及有关法律规的规定，单位和个人使用海域，应当缴纳海域使用金。

本合同出让海域的海域使用金应缴总额为：

1、全额缴纳。本合同出让海域的海域使用金征收标准为每公顷每年\_\_\_\_\_\_\_\_\_人民币，应缴总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

2、批准减缴。经\_\_\_\_\_\_\_\_\_批准(文号\_\_\_\_\_\_\_\_\_)，同意减缴海域使用金，减缴方式为\_\_\_\_\_\_\_\_\_。本出让海域的海域使用金应按每公顷每年\_\_\_\_\_\_\_\_\_人民币缴纳，应缴总额为\_\_\_\_\_\_\_\_\_人民币，￥\_\_\_\_\_\_\_\_\_。

3、批准免缴。经\_\_\_\_\_\_\_\_\_批准，或根据\_\_\_\_\_\_\_\_\_，本合同出让的海域免缴海域使用金。

4、法定免缴。本合同出让的海域属于法定免缴海域使用金的项目用海。乙方不得利用本出让海域兼营经营性用海活动。确需兼营经营性活动的，须报经甲方同意，并按规定缴纳海域使用金。

5、其他\_\_\_\_\_\_\_\_\_

以上海域使用金应缴总额，除乙方一次性缴纳全部海域使用金应缴总额外，遇国家和省、市海域使用金征收标准发生调整的，自调整次年起，乙方未缴纳的剩余海域使用金应缴总额按调整后的海域使用金征收标准重新计算和调整。

甲方：乙方：日期：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2**

甲方：武汉人和新天地公共设施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武汉市友谊南路/多福路/利济南路/中山大道地下

电话：/858999999 传真： 邮政编码：430000

乙 方：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护照号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手机) (住宅) (办公室) 传真： 电子邮箱：

甲方是武汉地一大道(以下简称地一大道)的投资人，并在平时就地一大道拥有管理、使用和收益的权利;乙方在充分了解并认可地一大道性质和状况的情况下，拟受让地一大道商铺的经营使用权。根据^v^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互利互益、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地一大道商铺经营使用权转让事宜达成本协议，以昭信守。

第一章 商铺的位置、面积、用途

第一条 乙方拟受让本协议所约定之商铺的商铺经营使用权。

第二条 本协议所约定之商铺(以下简称商铺)位于武汉市友谊南路/多福路/利济南路/中山大道地下武汉地一大道 区 号。

第三条 商铺的建筑面积约为 平方米(含公共分摊面积)。

第四条 商铺的用途仅限于经营品项为 的商品。乙方须自行办理营业执照及有关的经营许可证。为地一大道整体布局考虑，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改变经营的商品的品项或种类，亦不得改变商铺的用途。

第五条 地一大道开业时间预计为 年 月。乙方享有商铺经营使用权的期限为40年，预计自20xx年 月 日至202\_年 月 日止。甲方将就地一大道的实际开业日期进行公告，若地一大道实际开业时间与本协议约定的预计开业时间不符，甲乙双方同意以地一大道的实际开业时间为准。

第二章 商铺经营使用权转让金额

第六条 转让商铺经营使用权总额 按商铺建筑面积RMB 元/M2(每平方米人民币 万 仟 佰元整)，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元

(人民币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上述金额不含管理费。管理费包括空调费、公摊电费、保安、消防、环卫、绿化、排污、公共卫生、公共水、设备维修保养、商场日常服务所支出的各项费用的分摊。商铺内电费、电话费乙方自行承担。本合同期内管理费第一年免收，第二年收费标准甲方按市政相关规定做相应调整。

第七条 合同印花税 合同印花税由甲、乙双方按相关规定自行缴纳。

第八条 付款方式、付款时间

付款方式、时间 商铺经营使用权转让款总额的30%应于签署本合同之时支付，剩余70%款项，乙方有权选择做3—5年银行按揭支付，但应于甲方按照第十条的规定向乙方交付商铺后30日内，由本人到甲方公司签订银行按揭合同。

第三章 装 修

第九条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商铺和甲方公共区间的结构及附属设备设施。

如乙方需改变商铺的内部结构和位置，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未按甲方书面同意的方案，擅自对商铺及附属公共设施进行改造或增设他物的，甲方有权予以拆除，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如乙方决定装修，须在合同生效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并取得管理部门书面同意，装修必须在非经营时间进行(如按照国家及武汉市有关规定乙方装修需办理装修报批手续的，由乙方自行办理)。甲方应在管理部门书面同意之日起十五日内装修完毕，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的，需要向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并取得书面同意。乙方的装修应由甲方认可的施工单位进行。因乙方装修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乙方应向管理部门提交装修方案。装修方案至少应包括设计图纸、施工效果图、施工周期、用料说明、施工设备明细、用电、用水申请、施工人数、现场负责人等内容。

乙方因装修产生废弃物，应由乙方负责清扫，妥善处理。如装修废料为大宗，可委托进行清理，所发生费用按规定收费标准执行。

乙方应在就装修取得管理部门书面同意的同时，向管理部门缴纳装修保证金。乙方进行装修应当遵守国家、武汉市的有关规定及管理部门有关装修的管理规定。在乙方装修完毕之后，由乙方与管理部门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管理部门退还上述装修保证金。

第四章 商铺的启用、经营和管理

第十条 乙方与甲方签定《商铺经营使用权转让合同》后，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办理场地的验收、移交等手续。按甲方规定时间统一开业经营。

第十一条 乙方不得损坏商场的原有设备，不得经营污染环境的业务。商铺须符合政府有关部门的消防安全标准，并经消防等有关政府专业部门验收后方可经营。

第十二条 乙方自合同签定之日起七日内应到管理部门办理档案登记和从业人员登记手续。

乙方经营所需的从业人员，若按照有关规定，必须向国家和地方有关部门办理相关证件，则应由乙方自行办理，费用由乙方负担。

乙方应按照国家劳动法律法规聘用从业人员，并对所雇请的从业人员进行遵纪守法教育、职业培训和遵守商场管理规定的教育、管理，并对从业人员的违章行为负有连带责任。

乙方及其从业人员应参加管理部门组织的从业培训，经培训考核合格签发合格证的，方可在商铺内从业。

乙方主业、从业人员应按甲方要求佩戴统一制作的胸卡(费用自理)，保持仪容仪表整洁。

第十三条 乙方合同期内，必须依法经营，不得进行违法活动，不得在商铺内安装或使用超过电表容量的任何用电设备或存储任何违禁、危险、易燃、易爆物品，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十四条 乙方应按照工商和税务部门的要求：

悬挂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

为每款出售的商品悬挂由物价局监制、甲方统一印刷的价格标签;

标签上注明商品名称、规格、产地、单价等内容。

第十五条 乙方应守法经营、文明经商、礼貌待客，不得强买强卖，不得在市场内经销假冒伪劣商品和仿冒商品。

第十六条 在甲方公布的市场淡季期间，乙方需要清理尾货的，可向管理部门提出书面申请，经批准后可进行有关促销活动;除上述情况外，乙方不得在其他期间在商铺内张贴特价促销等宣传物。经甲方批准进行促销宣传资料内容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无损于甲方及其他业户的利益。

第十七条 乙方的营业活动应遵守如下规定：

乙方应按甲方规定的营业时间开门营业，不得迟到、早退。如乙方需在商场清场后延迟离场的，应按规定向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经批准并缴费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加班;

在营业时间内，乙方及其从业人员不得在商场范围内从事与正常经营无关的活动;

未经批准，乙方不得在自营商铺以外的商场范围内进行拍照、摄像。

第五章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八条 甲方享有对商场进行宣传和推广的独立自主权，对商场享有法定的管理权，并有对管理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的权利。甲方或其代表有权变更商场名称及更换管理部门，以及有权合理规划、管理和使用商场公共区间而无须通知乙方。

第十九条 甲方需定期进行商场结构和共用设备检查和维护，并承担主体结构自然损坏的维护费用;如因商场维护须乙方临时搬迁的，乙方应当配合。

第二十条 甲方须对商场进行卫生、管理秩序、防火安全及工商等检查工作，乙方应当配合。

第二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下列事项的发生，甲方无需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乙方违法经营，或乙方经营使用的商铺被司法机关查封、拍卖的;

乙方在经营过程中与他人产生的一切纠纷;

乙方故意破坏或过失或非正常使用商铺、商场设备和设施;

因任何第三方的不法侵害造成的损失、损害;

因外部公共事业供应(如供电、供气、供水、通讯、排污等)中断; 因上级部门进行消防安全检测、演习等政府行政行为;

突发事件发生时甲方为维护商场秩序而采取紧急措施;

非甲方故意或过失，或甲方无法控制的其它事件。

第六章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二十二条 乙方有权在使用期内依约使用商铺或出租、转让他人，进行正当合法的经营活动，并对其经营活动自行承担法律后果和商业风险。

第二十三条 乙方须以自己名义向工商、税务部门申请办理工商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持证经营。合同期满，乙方应自行向原登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和税务机关办理废业手续。

第二十四条 乙方自行负责商铺内设备、设施、财务和人员的管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法律后果。

第二十五条 使用期内，乙方或其承租户需要增加或更换经营服装的品牌，应提前至少5天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经甲方核准同意后方可经营。

第二十六条 为地一大道管理需要，乙方以任何形式将商铺经营使用权设定他项权利、进行转让或转借，均应事先获得甲方书面同意。

第二十七条 乙方将商铺出租第三人，必须交一份租售合同原件给甲方备案。租赁合同不得超逾本合同的期限。乙方、第三方必须遵守甲方制定的有关管理规定。

第二十八条 乙方必须遵守商场的《武汉地一大道商场管理公约》。《管理公约》详见附件。甲方及其管理部门可依据商场管理的实际需要，修改有关管理规则、装修规则及其它必要的规章制度。

第七章 违约责任

第二十九条 合同期内，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视为乙方自动放弃经营商铺的权利，甲方有权收回商铺，代乙方经营并另行出租他人，收取租金弥补甲方损失后，可付给乙方：

未经甲方同意，开业初乙方无故超过十日仍未开始营业的，开业后连续三日不营业或在合同期内每两个月累计歇业超过十五日的，但经甲方同意的装修的情形除外;

乙方违法经营或利用商铺进行其它违法犯罪活动;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的约定擅自变更商铺的用途;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十一条的约定;

乙方拖欠商铺经营使用权转让金额、管理费、水电费、空调费以及相关的违约金、赔偿金、滞纳金等其中任何一项超过十五日;

乙方或乙方的从业人员在商场内聚众或参与闹事、扰乱市场秩序，经警告后仍不予改正的;

乙方违反合同的其它规定，甲方书面通知乙方限期改正，乙方在限期内不予改正的。

第八章 合同的变更、终止和期满

第三十条 合同期内，未经甲乙双方书面协议，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变更或解除合同，但本合同有明确约定的除外。

第三十一条 合同期内，如乙方提出将铺位的经营使用权转让过户，应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审核同意，按有关规定办理转让过户手续，并交纳相应费用。

第三十二条 终止合同时，双方须共同检查和交接商铺，乙方必须付清应付费用。如商场、商铺结构或设备、设施有损坏，乙方负责赔偿。

第三十三条 终止合同之日起当日内迁出商铺，逾期不迁的，每逾期一个星期，乙方按本合同转让款每平米标准的两倍向甲方支付场地占用费，占用时间不足一个星期的按一个星期计。逾期超过十五日的，视为乙方放弃认购商铺内相关物品的所有权，甲方有权采取任何其认为适当的措施进驻商铺和处理商铺内的物品。

第九章 安全防火责任

第三十四条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我国有关安全防火的法律、法规，认真贯彻执行公安消防管理机关的有关规定并接受监督检查。

甲方负责公用设施、公共走廊的安全防火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甲方负责安全防火工作的宣传，行使日常管理监督的职能，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

乙方必须全面负责其购买的经营使用权的商铺和划定的安全防火责任分担区的安全防火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乙方在合同期限内必须签定《武汉地一大道安全防火责任书》。

第十章 不可抗力

第三十五条 本协议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地震、台风、水灾、雷击等自然现象，动乱、战争、疾病流行等社会现象，突发事件、政府行为及其他不可控制、不可预料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地一大道作为人民防空工程，战时由有关部门统一安排使用的情形)。因不可抗力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向对方承担责任。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终止履行的，乙方应无条件按甲方要求退铺，所缴纳的商铺经营使用权转让款按40年平均计算，由甲方在办理退铺手续时扣除乙方应缴费用后，将余额不计利息退还给乙方。

第十一章 争议解决

第三十六条 本合同的缔结、生效、解释、履行及纠纷解决适用^v^法律。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协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章 其 他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3**

转让人：(以下简称甲方)

注册地址：

受让人：(以下简称乙方)

注册地址：

转让人和受让人签署商标转让合同如下：

一、转让人同意无偿将其在商标局注册使用于 树脂复合板等商品上的第 ”商标 商标转让给受让人。

二、转让人保证有关上述商标的所有知识产权无任何瑕疵，包括未曾许可他人使用或设定质押。

三、转让人保证在本合同生效后，不以任何方式谋求对上述商标或与其相似商标的包括专用权、收益权在内的任何权益。

四、转让人在签署本合同时签署 商标转让申请书，并同时将 商标注册证正本交受让人保管。

五、受让人在签署本合同时签署 商标转让申请书，按法定程序办理该商标转让手续，并承担涉及上述商标转让的官方费用。

六、本合同在双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4**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自愿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原则，就土地使用权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地块概况

1、该地块位于海口市，土地面积为×平方米(折×亩)。宗地四至及界址点座标详见附件《土地使用权座落及现状》。

2、现该地块的用途为商住用地，属开发用地。

二、转让方式

1、甲方与乙方共同出资成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作公司)，甲方以所售卖的土地作价470万入股认缴注册资本，占70%股权；乙方以货币出200万一次性出资注册资本，占30%股权。

2、甲方所出让的土地保证在合作公司营业执照下发后，一个月内办理完成土地过户至合作公司名下事宜。并确保该地块的容积率大于等于2。0，绿化率不少于30%，建筑密度不小于25%，土地用途为商业、住宅用地。

3、土地的转让价为××万元/亩（包括级差地租、市政配套费、开发补偿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拆迁安置费、青苗补偿费、空中或地下的管线(水、电、通讯等)迁移费和土地管理费），转让总价为人民币670万元。

4、乙方同意按以下时间和金额分四期向甲方支付土地价款：第一期定金，地价款的5%，计人民币33。5万元，付款时间及条件：双方签订协议书，且已办好合作公司营业执照手续和完成货币入资。第二期，转让土地在国土局登记受理办理过户于合作公司名下时，双方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乙方再行支付地价款的30%，计人民币200万元。第三期，办结该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地价款的55%，计人民币368。5万元，余下10%的尾款待土地办理完规划许可证后十天内付清。

5、为保证前款第一期地价款的及时支付，甲方应先行办理合作公司购买转让土地的出让协议，以确\*户等工作的实施进度与本协议相吻合。

6、该项目由乙方独立运作,盈亏自负。甲方愿意帮助乙方解决有关开发指标、税费返还及政策协调。

三、违约责任

1、甲方诚邀乙方参与其×亩土地的第三方转让事宜，并承诺创造条件让乙方取得该块土地，若乙方未能取得该地块，甲方愿意双倍返还定金，计67万元，甲方应在确认乙方不能取得该土块的土地使用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支付此款。

2、乙方未能按时支付地价款，应以每日未付部分的万分之二点一作滞纳金支付给甲方。如未能按时付款超过20个工作日，视同终止履行本协议，并有权处置已付定金。

3、甲方、乙方分别承担合作公司注册的相关费用。

四、其他

1、在土地出让过程中，乙方仅承担应由受让方承担的土地契税和交易费用，其他有关营业税等均由甲方另行承担。

2、乙方的开发建设应依法律、法规和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3、本协议未尽事宜，须经各方协商解决，并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矛盾、争议，经协商无效时，提请法院裁决。

5、本协议经各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6、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

代表：

乙方(盖章)：

代表：

年月日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5**

转让方(甲方)： 承让方(乙方)：

第一章 总则

第1条为了明确转让方与承让方的权利义务，根据《^v^合同法》、《^v^森林法》及有关法规，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特定本合同，共同信守

第2条本合同仅转让林地使用权，林地所有权不变。地下资源、埋藏物和有关设施均不在林地使用权出租范围内。

第3条承让方对在承让林地使用权年限内培养的林木享有所有权，承让方有权在林地上套种其他的作物，其合法权受国家法律保护。

第二章 承让林地的范围和年限

第4条承让林地位于 ，地块编号为 。其位置与四至界限见附件：林地地理位置图与林地规划设计图。

第5条转让林地总面积 亩，《^v^林权证》号为 ，并以该复印件为附件。

第6条林地使用权转让年限为 年，自办理完该林地的山林权属变更登记之日起计算。合同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续签《林地使用权转让合同》优先权，双方可另订合同顺预延贰拾年。

第三章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7条甲方应当将林地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在 年 月 日交付给乙方使用。甲方同时有权监督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林地。

第8条甲方所转让的林地应当是甲方与林地所有权原拥有者签订的林地使用权转让一级合同中，经原林地所有权人同意，准许由甲方统一转让的林地。甲方保证原林地使用权人对所转让的零拥有合法的所有权，具备政府颁发的《^v^林权证》，林地四至界限清楚，没有林地权纠纷。如发生纠纷或变故，由甲方负责处理解决，所需费用以及照成的乙方的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甲方与林地使用权原拥有者签订的一级合同原件应交一份给乙方，作为本合同联合附件存档。

第9条在合同存续期间内，甲方在义务协助乙方制止他人擅自进入林地放火，采矿，挖土，放牧等有损林木的行为，对开荒毁林、偷盗林木等事件要及时排除;如因上述事件造成乙方损失，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向有关单位、个人追索赔偿。

第10条在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由甲方负责向有关部门办理林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手续，领取林地使用权证。办理登记手续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11条甲方承让的林地内如果有坟地，乙方进行造林施工时，坟地周围5米内不种树。合同签订后，如乙方需开挖新坟，须征得当地林业站、村委会、公司三方同意，不得私自毁林开坆。

第12条甲方钱包乙方在经营林地期间道路顺畅，如出现路权问题或交通阻碍，甲方有责任及时妥善调解处理。

第四章 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第13条合同签订并由甲方办理好一切相关手续后，乙方按期向甲方交纳林地使用权转让金，年林地转让金为每亩年 元，( 元)人民币。在林地使用权转让年限中，转让金维持不变。

第14条林地使用权转让金支付办法为：

1、合同签订后，按规划面积每亩预付定金 元，甲方转让的林地为无林荒地， 年 月份在裁植工序完成后按实际栽植面积扣还定金后一次性付清当年转让金，以后在每年十二月底以前一次性付清当年转让金。签订合同当年不计转让金，转让金计算从种植当年起。如至 年 月底乙方未进行造林，甲方不再归还乙方定金，同时有权将乙方规划的林地转让给第三方，甲方除将定金归还乙方外另加罚双倍定金给乙方。

2、甲方转让的林地为有林地需要砍伐清理的，由甲方负责办理相关手续，并按本合同第7条规定时间前采伐晚班交付林地给乙方;也可以另行协议将林木作价卖给乙方，由乙方自行采伐清理。

第15条 乙方将在使用林地时只能用于营造工业原料林，为提高土地综合利用率和综合经济效益，亦准许进行林单间套种或立体开发，亦准许修建一些和营林项目相配套的临时性生产和生活服务设施。

第16条 本合同规定的林地使用权期满后，乙方应当及时归还承让的林地。林地上附属的生产基础设施和生活服务设施双方协商后可由甲方作价处理。

第五章 期限届满

第17条 本合同规定的林地使用权届满时，如乙方需继续使用该林地，须在期满前180天内向甲方提交续期申请书，签订续期合同、并向省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报省人民政府批准。如使用权年限届满终止时，双方无意续签合同，乙方应归还青山，保证租用林地内的采伐迹地全部更新造林，更新费用以该转让地最后一个轮伐期的育林基金支付，不足部分由双方各承担50%。交还林地时由乙方向县级以上林业主管部门办理林地使用权注销登记手续。

第六章 不可抗力

第18条 如何一方由不可抗力造成延误，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负责。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合理措施施以减少因这一事件造成的损失。

第19条 遭不可抗的一方，应在72小时之内，将事件以信件或传真的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20天，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第20条 因国家建设需要，已转让林地被征用，甲方有义务和责任协助乙方办理该林地各项补偿手续，以尽快取得征用补偿金，其中属乙方投入的林地上固定设施补偿及林地补偿和青苗补偿归乙方所有;属于土地补偿费及安置补偿费鬼甲方所有，并同时办理该林地的解除或变更手续。

第21条 “不可抗力”指双方在签订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后后果不可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包括地震、火灾、雷电、冻害、洪水、台风、爆炸、战争。

第七章 违约责任

第22条 如果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应当视为违反合同，违约方从另一方收到具体说明违约情况的通知应在20天内纠正该违约行为。如20天后，违约没有纠正，则违约方另一方负责赔偿违约引起的一切直接经济损失。

第23条 如果甲方是违约不能按期交付林地给乙方使用或中途变故造成乙方施工损失的，甲方应当赔偿由此产生的损失。

第24条 如果乙方完成造林后不能按时支付转让金，从滞纳之日起，每月应加缴纳所欠转让金的的滞纳金。

第25条 在颁发林地使用权证后，突发不可抗力事件，乙方在2年内能在该林地内安排营林项目，经双方协商，可相应推延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双方协商不一致的，甲方有权收回该林地使用权。

第八章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第26条 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受^v^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27条 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章 附则

第28条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签字后生效。不受机构撤销并和人事变动影响。

第29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第30条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按照《广东省外商投资造林管理办法》第五条的有关规定，按照面积向相应级别的人民政府报批。

第31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约定后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出让林地的《^v^林权证》复印件2份或林地权属证明2份。

2、甲方关于转让林地使用权的村民代表大会决议2份。

3、所转让林地规划设计图2份。

甲方(签字盖章)： 县 镇 村民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乙方(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县 林业站(签字盖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 县 人民政府(签字盖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 县 县林业局(签字盖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6**

根据《^v^合同法》、《^v^海域使用管理法》、《海域使用权管理规定》、《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国家有关政策，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条款如下，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双方当事人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联系地址：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联系地址：

法定代表人：

二、转让标的的基本情况：

甲方转让给乙方海域使用权两宗，海域使用权证号分别为国海证103570031号(宗海面积公顷、用海方式为建设填海造地)和国海证103570032号(宗海面积公顷、用海方式为港池、蓄水等)，两宗海域使用权的终止日期均为202\_年9月29日，用海类型为交通运输用海及港口用海，项目名称为漳州港东山城垵万吨级码头工程，项目性质为经营性。该标的转让行为已经取得东山县人民政府同意。甲方承诺交付给乙方的该两宗海域使用权无权属及经济纠纷，且符合海域使用权的转让条件，该两宗海域使用权无他项权和法院查封情况。甲方对本条前述基本情况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全面性负责。

三、转让方式、转让价格、价款支付时间和方式及付款条件： 甲方委托漳州市国有资产产权(物权)交易中心公开招集竞买方，乙方被确定为买受方，本合同项下两宗海域使用权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大写： 万元) 万元整，乙方应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一次性将海域使用权转让总价款付清。乙方预先向漳州市国有资产产权(物权)交易中心缴交的竞买保证金壹佰万元可冲抵转让价款。

四、产权交割及权证的变更：

乙方向甲方付清海域使用权转让总价款后15日内，甲方将涉及本次转让的相关资料提交给乙方(随附资料清单)，由乙方凭此清单逐项核对与验收，核对无误、验收完毕后，由甲、乙双方及其经办人员在该清单上盖章、签字后视为交割完成。甲方将转让标的物按现状移交给乙方。交割完成后，甲乙双方凭漳州市国有资产产权(物权)交易中心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及相关资料，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办理相关产权变更登记手续，更改或更换海域使用权证书，同时按规定缴交税费。

五、税费负担

经甲、乙双方约定，本次转让海域使用权所涉及的税、费按如下方式处理：本合同项下海域使用权转让交易及办理过户登记过程中发生的全部税费均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甲乙双方应缴纳的产权交易服务费、资产审计评估费用、契税等税费(但甲方需提供合法的凭据)。

六、本合同生效后权利和义务的转移

本合同生效后，与该两宗海域使用权相关的权利、义务随之转移给乙方。乙方根据本合同受让的海域使用权，在使用年限内，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可以再转让、出租、抵押或用于其他经济活动。乙方在受让海域使用权范围内所进行的开发、利用、经营活动，应遵守^v^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按照规定的用途合理利用海域，不得擅自改变经批准的用海类型和海域用途，不得破坏海洋生态环境，且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乙方依法使用海域并获得收益的权利受国家法律保护。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对该两宗海域使用权已开发、利用的成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名称为漳州港东山城垵万吨级码头工程相关的所有政府批文及码头工程的勘察、设计、环评等成果)也随之转移给乙方。甲方的海域使用权转让时，其固定附属用海设施随之转让给乙方。

本合同生效后，因国海证103570032号(宗海面积公顷、用海方式为港池蓄水等)的海域使用金缴纳方式为逐年缴纳，该宗海域使用权剩余期限海域使用金的缴纳义务随之转移给乙方。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在受让年限内，如需改变该两宗海域使用权规定的海域用途和用海类型，需取得原出让方同意，并须依法办理有关批准手续，所需费用均有乙方自行承担。

七、期限届满处理

1、本合同规定的海域使用权期满，乙方未申请续期或者申请续期未获批准的，海域使用权终止。乙方应负责清理拆除海域使用范围内的非永久性建筑，或者可能造成海洋环境污染和影响其他用海项目的用海设施和构筑物并自行承担所需费用。

2、 本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届满，乙方如需继续使用本合同项下海域的，应当至迟于期限届满前二个月向原批准用海的人民政府申请续期，重新办理海域使用申请审批有关手续，准予续期的，乙方应当依法缴纳续期的海域使用金。

八、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甲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应向乙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壹佰万元，并退还乙方已经缴纳的转让价款;乙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壹佰万元，且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已缴纳的海域使用权转让价款中扣除，乙方已经缴纳的剩余转让价款应退还乙方，但是乙方无权要求退还其已经投入的项目投资建设资金。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付清合同标的转让价款的，每逾期1日，应按逾期未支付价款的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30日未付清转让价款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海域使用权，并可请求乙方赔偿因违约造成的其它损失。

3、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将涉及本次转让的相关资料提交给乙方(随附资料清单)的，每逾期1日，应按乙方已支付价款的比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30日未提供转让相关资料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已付海域使用权转让价款，并可请求甲方赔偿因违约造成的其它损失。

4、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且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数额不足以补偿对方的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偿付另一方所受损失的差额部分。

九、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

2、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经催告后在合同期限内仍未履行的。

3、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或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4、在履行期限届满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

5、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因合同变更或解除致使一方当事人遭受损失的，参照本合同第八条及《^v^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十、争议处理

1、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除、履行及争议的解决适用^v^法律。

2、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直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乙方同意接受转让标的物挂牌交易文件规定的一切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东山华浮港务有限公司海域使用权转让交易公告》、《竞买须知》、《产权交易电子竞价规则》、《漳州市国有资产产权(物权)受让意向登记表》、《成交确认书》、《海域使用权转让合同》等，对转让标的物相关文件皆已查阅并无异议。

乙方对转让标的物已勘察并审查核实，对其现状、内容(含瑕疵)无异议。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一致变更或补充条款作为合同附件。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及附件和补充协议所定事项，国家和省、市法律法规另有强制性规定，或者国家和省、市法律法规出现新的强制性规定的，从其规定。

十三、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四、其他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产权交易机构备存一份。 本合同附件目录：

1、产权交割资料清单;

2、东山县人民政府批准文件;

3、厦银兴资评(20xx)102072评估报告书。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7**

转让方： (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 身份证号码： 受让方： (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 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根据《^v^森林法》《^v^农村土地承包法》、《^v^合同法》、《江西省森林资源转让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甲方同意将其林地使用权转让给乙方。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特签订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 流转林地概况(详见附件一)

1、 流转林地地类：无立木林地的荒山

2、 流转方式：有偿流转，只流转林地的使用权，林地的所有权不流转。

3、 流转期限：月日止)

4、 流转林地座落：

5、 流转林地林权证号：

6、 流转林地、地块、四至、面积：东：南 北。

二、流转林地的用途

本流转林地必须用于林业生产(包括种植中草药等)。

三、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权利

(1)有权依法自主决定以转让方式进行林地承包经营权的流转。

(2)有权依法获得流转收益。

2、义务

(1)确认前述流转林地产权清晰，没有权属纠纷和经济纠纷;不是甲方债务的抵押物。如在流转后存在林地、林木权属纠纷和经济纠纷的，仍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

(2)本合同是甲方经大家商定后确定、而且后代子孙无争议，维护乙方的林地承包经营权，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流转合同。

(3)合同期限内，甲方应确保林地及周边原有道路有权无偿使用和乙方根据林地经营需要新开林道的正常通行(乙方受让林地范围内)，如有他方干扰应负责给予解决，并承担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4)甲方有责任协助乙方经营过程中治安问题，解决乙方与村民发生的争议等问题。

(5)尊重并确保乙方自主生产经营权，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6)协助乙方道县级林业主管部门办理林业森林、林木和林地流转登记、备案，在办理林权证变更手续和采伐林木手续时，甲方应提供相关证件协助乙方办理，直至办理完毕、变更林权费用由乙方支付。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权利

(1)流转后，林地所有权不变，乙方享有承包林地使用权、乙方种植林所有权。

(2)依法享有流转林地使用、收益的权利，有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依法处置林木及产品。有权与其他方合作，将承包经营权入股等，从事林业生产。

(3)有权享受国家优惠政策和扶持金。

(4)流转林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对造成的损失依法获得相应补偿。

(5)受让方人亡故，其继承人可以在流转期内继续经营。

2、义务

(1)维持流转林地的驾家林用途。

(2)落实农林种植和管护措施。

(3)依法保护合理利用林地，不得自行或准许他人在流转林内毁林开垦、采石、挖沙、取土等给林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行为。在流转林地内发生毁林和乱占滥用林地行为时，已采取积极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4)依法做好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5)及时足额支付林地流转一切费用。

(6)流转期内，将合同约定其享有的部分或全部经营权进行再流转的，再流转的期限不得超过该林地扣除已使用期限后剩余年限。

(三)双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1、甲乙双方应当在本流转合同签订之日，向县林权管理机构申请林地转备案登记，或持原“林权证”共同申请林权变更登记。

2、流转期限届满，甲方林地转让同等价格归乙方继续受让，若乙方不再受让经营本合同项下的林地，则山上的油茶树等林木，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后，可无偿赠给甲方经营。

3、林地流转期限内，乙方有权享受国家政策优惠或政策项目补助金、补助费。

4、林地流转期内，若国家或有关部门征用该块地时，地上补偿费归乙方所有。

5、流转前林地上的原有木林有林农自己办手续采伐，不能延误乙方的整地时间，流转前林地上的原有林木采伐时间限定为 。

四、 林地使用转移

1、 甲方确认其对该林地拥有合法有效之林地及林木权属，并未对该林地使用权及林木所有权作任何处置。

2、签署本合同时，甲方必需提交能够证明其拥有该林地及林木权属证书的复印件，经乙方确认后作为附件。

3、甲方确保该宗林地权属流转中相关方的权利义务以正常履行，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4、该林得符合林业生产用地规划。

5、甲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记在乙方名下，并办妥《林证权》

五、 流转价款和支付方式

1、流转价款：经双方平等友好协商，本合同约定林地转让价格款按40年每亩 元计算，转让面积亩，共计 元(大写：)。乙方支付每笔款项，甲方均需向乙方出具《收款收据》或收条作为凭证。

2、支付方式：

(1)本合同签订当日，乙方一次性付清甲方款项;

六、违约责任

1、甲方所转让林地及林木权属不合法、界址不清楚而引起纠纷，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须赔偿乙方损失。

2、该宗林地的使用权流转中相关方的权利义务未完善履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须赔偿乙方损失(含林权变更事宜)。

3、如因甲方违约致使乙方不能进行管理生产，甲方应退还乙方全部款项及相关损失(因国家政策及不可抗力原因除外);如因他方干扰，造成乙方林地经营受阻，甲方应承担支付乙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4、若因道路通行证问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及其它后果由甲方承担。

5、乙方未按期支付甲方转让金的，需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赔偿给甲方。

6、甲、乙中任何乙方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存在瑕疪，违约方须全额赔偿守约方损失。

7、甲方违约应对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如未及时充分赔偿，乙方有权从应交甲方的合同对价中留置扣赔相应的金额。

七、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或提请村民委员会、镇人民政府等调解不成的提请镇人民政府裁决，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乙方、相关方、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甲方林权共有人(签章)： 监证单位(盖章)：

(注：自然人签字的同时，加按手印)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8**

甲方(转让方)：

身份证号码：

地址：

乙方(受让方)：

身份证号码：

居住地址：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下列房屋使用权转让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情况

甲方拟将位于大岭山中学后门的教师宿舍楼d幢101(即靠近学校后门的那一套)的使用权明确转让给乙方。乙方对甲方拟转让的房屋作了了解，愿意购买该房屋。

该房屋自用使用权面积为93关规定而定.，使用期间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负责(若房屋转让给乙方前就已经存在的债权债务则由甲方负责，与乙方无关)。如遇到中途拆迁, 拆迁补偿款全部赔偿给乙方，与甲方无关。

第二条 房屋转让价格和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议定该房屋交易总金额为壹拾叁万元整。乙方已向甲方付定金壹万元整。合同签订后一个星期内乙方向甲方转入房款壹拾万元整，转帐银行：东莞市商业银行大岭山支行，转入帐号的存折持有人姓名： ，转入的帐号： 。余款贰万元整乙方于 20xx年07月31日前支付，付款方式：现金。

第三条 手续办理

乙方付清全部房款时，甲方应即时将之前的房屋购买证明(大岭山镇政府开出的)和收据等相关材料交付给乙方。

第四条 房屋使用权交接

双方同意于 年月日由甲方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使用。

第五条 权利保证约定

甲方保证上述房屋没有财务纠纷或其他权利限制，若发生买卖前即已存在任何纠纷或权利障碍的，概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全部赔偿。

甲方决定中途不卖及逾期15天仍未交付房屋时，作甲方中途悔约处理，本合同即告解除，甲方应在悔约之日起七日内将所收定金及购房款退还给乙方，另赔偿乙方元整的违约金。

第六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法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方式解决： 由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仲裁解决

第七条 合同未尽事宜处置及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 本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方双方各存一份，见证人存一份。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_\_\_\_月\_\_\_\_日年\_\_\_\_月\_\_\_\_日

见证人(签字)：

年\_\_\_\_月\_\_\_\_日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9**

甲方(转让方)：

身份证号码：

地址：

乙方(受让方)：

身份证号码：

居住地址：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下列房屋使用权转让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情况

甲方拟将位于大岭山中学后门的教师宿舍楼d幢101(即靠近学校后门的那一套)的使用权明确转让给乙方。乙方对甲方拟转让的房屋作了了解，愿意购买该房屋。

该房屋自用使用权面积为93关规定而定.，使用期间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负责(若房屋转让给乙方前就已经存在的债权债务则由甲方负责，与乙方无关)。如遇到中途拆迁, 拆迁补偿款全部赔偿给乙方，与甲方无关。

第二条 房屋转让价格和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议定该房屋交易总金额为壹拾叁万元整。乙方已向甲方付定金壹万元整。合同签订后一个星期内乙方向甲方转入房款壹拾万元整，转帐银行：东莞市商业银行大岭山支行，转入帐号的存折持有人姓名： ，转入的帐号： 。余款贰万元整乙方于 20xx年07月31日前支付，付款方式：现金。

第三条 手续办理

乙方付清全部房款时，甲方应即时将之前的房屋购买证明(大岭山镇政府开出的)和收据等相关材料交付给乙方。

第四条 房屋使用权交接

双方同意于 年月日由甲方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使用。

第五条 权利保证约定

甲方保证上述房屋没有财务纠纷或其他权利限制，若发生买卖前即已存在任何纠纷或权利障碍的，概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全部赔偿。

甲方决定中途不卖及逾期15天仍未交付房屋时，作甲方中途悔约处理，本合同即告解除，甲方应在悔约之日起七日内将所收定金及购房款退还给乙方，另赔偿乙方元整的违约金。

第六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法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方式解决： 由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仲裁解决

第七条 合同未尽事宜处置及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 本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方双方各存一份，见证人存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10**

甲方(转让方)：

根据《^v^合同法》的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按照平等、互利原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转让物业坐落、面积：

甲方将坐落在 商业住宅(建筑面积 平方米)的使用权转让给乙方。(附平面图)

二、使用权转让期限：

自\_ 年 月\_\_日至 年\_ 月 日止。

三、使用权转让费：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商铺使用权转让费价款为(大写)写：￥ 元)。

四、使用权转租及再转让：

乙方对上述房屋仅享有使用权、转租权，乙方及转租第三方，应履行协议的全部责任，如承租第三方未承担部分，由乙方履行。乙方转租的时间不得超过本协议时间，转租协议要报甲方备案。

乙方在使用和转租期间，不允许进行国家法律、法规明令禁止的非法经营或活动，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由乙方及承租第三方全权承担。

乙方在转租期间，发生任何与承租第三方的经济纠纷，由其双方自行解决，甲方无连带责任。

五、甲方的责任：

六.乙方的责任：

乙方应合理、合法使用房屋，协议期满，将完好房屋交还甲方。

乙方有权对房屋进行装修，但不得影响房屋的安全和正常使用。

乙方应按规定按时足额缴纳物业管理费及水、电、暖等费用。七、协议的变更、解除： 本协议一经签定，双方都必须全面履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协议(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解除或变更合同的情形除外)。

八、协议的续签：

乙方获得的房屋在使用期限届满前90天内，可提出续签申请，在同等条件下拥有房屋使用权的优先承租权，但最终以双方另行订立的协议为准。

九、房屋交还：

房屋使用权期限届满后，乙方不再继续购买使用权的，本协议自动终止，则乙方应当在十日内将房屋交还甲方;

十、免责条款：

遇到以下几种不可抗力情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1) 自然灾害;

2) 政府或有关机构宣布的禁令、法令、紧急状态、管制、戒严或其他劳资纠纷而引 起的公共设施的停止或中断;

3) 非甲方过错引起的侵害、盗窃、抢劫及其他刑事案件;

4) 因市政需要，政府或有关机构对与房屋相关的行政区划、道路名称、门牌号进行 变更等;

5) 根据法律政策改变、市政规划等政府行为限制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免责 情形。

十一、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协议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十

三、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代理人：

(签章)

电 话：乙 方： 代理人： (签章) 电 话：

日期：年 月 日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11**

转让方 (以下简称甲方):

住址： 身份证号码：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住址： 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农村土地使用经营权转让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转让标的：甲方将其承包经营位于细柳街办南等村 组西户公路以东的 亩拥有使用经营权的土地转 让给乙方(具体面积以。坐落(四至)东： ，南： ， 西： 。面积 (亩)

二、转让期限：转让的土地使用经营权年限为长期。在国家和其他企业征用该土地时该合同自动终止。但其地面附着物及由此衍生的收益归受让方所有。

三、转让费：该宗土地使用权转让费及所有地面附着物赔偿总计人民币陆万元整。自该协议签订之日起由乙方一次性以现金形式付给甲方。

四、转让土地的交付时间和方式：甲方应于乙方交付转让金之日将转让土地交付乙方。

五、土地使用权转让和使用的特别约定

l、乙方获得土地使用权后，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转让、建房经营收益，经营决策、地面附着物处置等权利。其一切收益归乙方所有，甲方不予干涉。

2、由于该宗土地无法与原始土地发包方办理使用权转移手续，若乙方在以后对该土地使用权及地面附着物权益处分时，如需甲方协助，甲方应给予乙方提供土地承包原始资料等方面的配合。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金额为转让合同金额的三倍。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具体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确定。

3、如因甲方反悔在经过法院被判定该合同无效时，甲方如因此受益，甲方仍应履行以上1、2条款的赔偿责任。

七、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乙方交付转让金后生效。

八、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鉴证方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12**

甲方(转让方)：

乙方(受让方)：

经甲、乙双协商，同意就光彩市场(天达公司)营业房、商铺有限使用权转让事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自己所属的光彩市场 层 号营业房或商铺使用权转让给乙

第二条：营业房使用权转让期限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止。

第三条：本营业房使用权转让费用共计 整(小写： 元 );

自年 月 日起，乙方每季度向甲方付款 (小写： 元)

第四条：乙方接受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代理公司的物业管理。合同签定时，乙方向甲方交付水电和公共设施安全保证金 万元。合同期满时，乙方如有应予承担违约责任的行为，或者有拖欠甲方水、电、物业以及造成市场设施损坏应予赔偿等行为的，甲方在扣除有关费用后，余额退还给乙方。

第五条：合同有效期内，乙方自行承担所经营项目的工商、税收等各项费用;并向甲方交纳物业管理费 元/营业房、铺/月(按年度一次^v^给甲方);乙方承担市场公用的水、电费(含空调使用费用)按市场实际用量，依照乙方营业房或商铺建筑面积所占商场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由甲方按照每平方米应分摊的数额按月向乙方收取。乙方营业房或商铺内部用电或用水采用一户一表，每月水电费统一由甲方按实际抄表数收取费用。

第六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1、保证乙方的正常经营秩序，为乙方提供良好的经营环境，对乙方的消防安全进行检查，有权强制要求乙方消除安全隐患。

2、负责提供空调、公共空间的卫生、安保等服务。

3、负责对营业房和商铺建筑结构、水、电、空调、电梯及其它附属设施的检查和维修。营业房和商铺的内部装修及设施的检查和维修由乙方负责。

4、享有对营业房和商铺以外场地及墙面管理权和经营使用权。

5、享有对市场屋顶空间及墙面的广告设置权。

6、对经营和本市场主要业态严重不符及有伤风化的项目(如寿衣及相应祭品)， 甲方将责令其改变经营品种，如乙方不配合，甲方有权劝其退场并将营业房或商铺收回，另行处置。

第七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申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以内从事和本市场以服装、服饰及美容、美甲等为主要业态不严重冲突的经营活动，享有营业房及商铺以内范围内的经营使用权。

2、服从市场物业的统一安排和管理;遵守市场消防安全、用水用电等各项管理规定，承担因违法违章造成自己或他人财产损失的一切赔偿责任。

3、爱护营业房和商铺内的各种设施，如有损坏照价赔偿;修缮改动房屋结构时应经甲方同意，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对房屋结构进行任何改动，不得加装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

4、乙方将营业房或商铺转租给第三人，必须经过甲方物业管理部门同意并备案否则按自动放弃该营业房或商铺使用权，甲方将无偿收回(具体备案办法另行制定)。对于按揭贷款购买营业房或商铺使用权的，一次转租期限不得超过两年(含两年)，转租期限超过2年的应当到甲方和按揭银行办理相应的按揭贷款变更手续。

第八条：下列情况发生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1、乙方在营业房或商铺内进行非法活动和非法经营，受到政府严重处理的。

2、乙方不按照《营业房及商铺使用权转让合同》向甲方交付使用权购买款项或不按照按揭合同向银行交纳贷款资金逾期三个月的。

3、未经甲方同意将营业房或商铺转租给第三人的。

4、违反消防条例和违章操作用电造成事故的。

5、欺行霸市，发生打架斗殴被公安机关刑事处理的。

6、不听劝阻强行从事和本市场主要业态严重冲突的经营活动。

7、交房后一个月不开门营业或经营中无特殊原因连续5日不营业者。

8、擅自更改甲方交房的统一装修，如商铺吊顶、玻璃大门、门头形式等及固定设施者。

第九条：合同期满三个月前，乙方无严重违约行为并认可甲方新的招商方案时，享有对营业房或商铺使用权的优先购买权，双方依市场情况，签定续租的《营业房及商铺使用权转让合同》，否则甲方可于合同期满一个月前将该营业房或商铺另行转让，合同期满时乙方营业房或商铺使用权结束。

第十条：违约责任：违约方按照合同总额的1%承担违约责任，或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 的经济损失。

第十一条：因不可抗力因素或政府行政行为造成合同终止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担违约 责任，双方互不再承担其它任何责任。

第十二条：本合同中营业房及商铺使用权起算日期为甲方交房之日起壹个月为装修期，本 装修期已记入使用权转让期限内，如交房日期提前或顺延，提前或顺延天数增减记入使用权转让期限内。

第十三条：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无法协商解决的，可报仲裁机关进行仲裁或向管城回族区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 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13**

商标权转让方：(甲方)

商标权受让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对商标权的转让达成如下协议：

一、转让的商标名称：

二、商标图样(贴商标图样，并由转让方盖骑缝章)：见附件一

三、商标注册号：

四、该商标下次应续展的时间：

五、该商标取得注册所包括的商品或服务的类别及商品或服务的具体名称：

六、商标权转让方保证是上述商标的注册所有人。

七、商标权转让后，受让方的权限：

1。可以使用该商标的商品种类(或服务的类别及名称)：

2。可以使用该商标的地域范围：

八、商标权转让的性质(可在下列项目中作出选择)：

1。永久性的商标权转让；

2。非永久性的商标权转让。

九、商标权转让的时间：

在本合同生效后，且办妥商标转让变更注册手续后，该商标权正式转归受让方。

属非永久性商标权转让的，商标权转让的期限为\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转让方将在本合同期满之日起收回商标权。

十、商标转让合同生效后的变更手续：

由甲方在商标权转让合同生效后，办理变更注册人的手续，变更注册人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一、双方均承担保守对方生产经营情况秘密的义务；受让方在合同期内及合同期后，不得泄露转让方为转让该商标而一同提供的技术秘密与商业秘密。

十二、转让方应保证被转让的商标为有效商标，并保证没有第三方拥有该商标所有权。

十三、商标权转让的转让费与付款方式：

1。转让费按转让达到权限计算共\_\_\_\_\_\_\_\_万元；

2。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付款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四、转让方保证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在该商标的注册有效地域内经营带有相同或相似商标的商品，也不得从事其他与该商品的产、销相竞争的活动。

十五、双方的违约责任：

1。转让方在本合同生效后，违反合同约定，仍在生产的商品上继续使用本商标，除应停止使用本商标外，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受让方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未交付商标转让费用，转让方有权拒绝交付商标的所有权，并可以通知受让方解除合同。

十六、其他条款或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十七、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双方应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十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但如果转让注册商标申请未经商标局核准的，本合同自然失效；责任由双方自负。

转让方：(章)受让方：(章)

代表人：代表人：

地址：地址：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电话：电话：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14**

甲方：

乙方：

为了发展土地资源，发展农村经济建设。药材爱纳香增加农民收入，实现共同富裕，根据《^v^物权法》《^v^森林法》《^v^农村土地承包法》《^v^合同法》等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共同守信。

第一条：林地流转地块面积

(一)乙方将合法拥有的位于贵州省册亨县丫他镇\_\_\_\_\_\_村\_\_\_\_\_组的林地\_\_\_\_\_亩流转给甲方。具体林地和熟地使用权流转面积以实际流转面积为准。

(二)乙方所有林地或熟地具体位置坐落在\_\_\_\_\_\_组\_\_\_\_\_\_山坡，总面积\_\_\_\_\_\_亩四个界限：东至\_\_\_\_\_\_\_，南至\_\_\_\_\_\_,西至\_\_\_\_\_\_\_,北至\_\_\_\_\_\_\_。

(三)乙方：所有林地、熟地内的牧草、林木、杂树及附着物由乙方自己清除干净，如有坟墓、人行路、公路、田边、田沟、房前房后最好不要妨碍以上的几点要求，避免发生纠纷。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受到任何伤害，甲方不负任何责任，林木砍伐清理由乙方负责按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办理才发手续。

第二条:转让期限

转让期从年\_\_\_月\_\_\_日至\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转让期限满。药林和其他经济作物和林地归还乙方，如方需要继续承包，可以从新订合同。

第三条：转让交易方式

(一)甲方为带动乙方共同致富，甲方提供药林种苗。乙方负责播种、除草施肥管理，甲方负责收购按每斤\_\_\_元收购。

(二)林地使用权一经同意流转协商，乙方将原持有的林权证交给当地林业部门，在签订合同时现场登记并协助甲方办理林权证变更手续。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药林地的使用权和所有权及其他附着物的使用权因此而获得的其他各项权益乙方不分配收益。

(二)甲方在林地使用期间依法自主经营，任何个人和单位不得以任何借口加以干涉。

(三)林地使用权合作期满，只要国家关于林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的法律政策有重大^v^，甲乙双方的合作关系是否继续，在同等条件下甲方享有优先权。

(四)有权根据生产管理需要在林区设置防火剂安全管理，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设施。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在合同生效之日起的三个月内，按相关规定配合甲方办好林地使用权更变登记手续，变更期限与合同年限相同。

(二)甲方按合同取得林地使用权后，若出现林地或熟地使用权纠纷，由乙方全权负责处理，不得应向甲方的正常经营，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合同期间国家所扶持的所有药林项目乙方不得干涉，所得的项目资金由甲方管理并全部用于基地建设开发。

(四)协助甲方搞好林地和财产安全保卫工作预防制止盗伐林地哄抢药林的行为发生。

第六条：其他约定

(一)乙方流转的林地使用权必须设有林地权属争议，若有产生林地权属争议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二)合同期内如遇到林地或熟地被征用，土地补偿归乙方所有林地药林林木及附着物补偿，甲乙双方按原合同甲方占七乙方占三的比例分配。

第七条：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在合同期内未能全面覆行合同义务，承担的应是同等的责任;即赔偿应一致。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拒的事件，影响合同的覆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覆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拒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应在15天内提供不可抗拒详情及合同不能覆行部分不能覆行或者需要延期覆行的理由和有效证明，此项证明理由充分不可抗拒发生的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按其队覆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覆行合同，或者部分免除覆行合同的责任，或延期合同。

第八条：纠纷处理

如产生合同纠纷先由当地人民政府进行调解，调解不了在起诉到册亨县人民政府法院裁决。

第九条：其他

(一)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三)本合同4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林业局、林业站各备案一份，合同签证机关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15**

出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电话号码：\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电话号码：\_\_\_\_\_\_\_\_\_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电话号码：\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电话号码：\_\_\_\_\_\_\_\_\_

根据《^v^合同法》和《^v^海域使用管理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之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海域使用权的产生。

海域属国家所有，甲方根据乙方的申请并经宁波人民政府批准代表国家出让海域使用权。海域的上方空间、底土资源、埋藏物均不在海域使用权的出让范围内。

第二条 出让海域位置和范围。

本合同出让的海域位于\_\_\_\_\_\_\_\_\_，面积为\_\_\_\_\_\_\_\_\_公顷。其具体位置与四至范围如本出让海域的海域使用权证书附图所示。

第三条 海域使用权出让期限。

乙方自领取海域使用权证之日起，取得海域使用权。本合同出让的海域使用权终止日期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海域使用权到期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继续使用的权利。乙方如需继续使用的，需在期满前两个月向甲方重新办理海域使用申请审批有关手续。

第四条 出让海域的用途。

本合同出让的海域规定用途为\_\_\_\_\_\_\_\_\_，海上构筑物为\_\_\_\_\_\_\_\_\_。

海域使用权出让期限内，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出让的海域规定用途，擅自改建或者扩建海上建筑物。确需改变海域规定用途的，或者改建或扩建海上构筑物的，乙方须提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第五条 海域使用金应缴总额。

根据《^v^海域使用管理法》及有关法律规的规定，单位和个人使用海域，应当缴纳海域使用金。

本合同出让海域的海域使用金应缴总额为：

1、全额缴纳。本合同出让海域的海域使用金征收标准为每公顷每年\_\_\_\_\_\_\_\_\_人民币，应缴总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

2、批准减缴。经\_\_\_\_\_\_\_\_\_批准(文号\_\_\_\_\_\_\_\_\_)，同意减缴海域使用金，减缴方式为\_\_\_\_\_\_\_\_\_。本出让海域的海域使用金应按每公顷每年\_\_\_\_\_\_\_\_\_人民币缴纳，应缴总额为\_\_\_\_\_\_\_\_\_人民币，￥\_\_\_\_\_\_\_\_\_。

3、批准免缴。经\_\_\_\_\_\_\_\_\_批准，或根据\_\_\_\_\_\_\_\_\_，本合同出让的海域免缴海域使用金。

4、法定免缴。本合同出让的海域属于法定免缴海域使用金的项目用海。乙方不得利用本出让海域兼营经营性用海活动。确需兼营经营性活动的，须报经甲方同意，并按规定缴纳海域使用金。

5、其他\_\_\_\_\_\_\_\_\_

以上海域使用金应缴总额，除乙方一次性缴纳全部海域使用金应缴总额外，遇国家和省、市海域使用金征收标准发生调整的，自调整次年起，乙方未缴纳的剩余海域使用金应缴总额按调整后的海域使用金征收标准重新计算和调整。

第六条 海域使用金缴纳办法。

海域使用金按照以下办法缴纳：

1、一次性缴纳。乙方应在本合同经乙方签字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缴纳全部海域使用金应缴总额\_\_\_\_\_\_\_\_\_人民币，￥\_\_\_\_\_\_\_\_\_。

2、分年度缴纳。甲方同意乙方逐年缴纳海域使用金\_\_\_\_\_\_\_\_\_人民币，￥\_\_\_\_\_\_\_\_\_。乙方应在本合同经乙方签字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缴纳第一年应缴海域使用金。从第二年度起，缴纳时间为每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3、分期缴纳。甲方同意乙方分\_\_\_\_\_\_\_\_\_期支付海域使用金，每期应缴\_\_\_\_\_\_\_\_\_年海域使用金。乙方应本合同经乙方签字后10个工作日内，缴纳首期海域使用金\_\_\_\_\_\_\_\_\_人民币，￥\_\_\_\_\_\_\_\_\_;乙方应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缴纳第二期海域使用金\_\_\_\_\_\_\_\_\_人民币，￥\_\_\_\_\_\_\_\_\_;以此类推。

4、其他方式缴纳。

海域使用金应缴总额发生调整或者变化的，本条规定的海域使用金缴纳办法应作相应调整。

第七条 海域使用金缴纳地点。

乙方应在本合同规定的缴款日之前，按照第六条规定的缴纳办法将本合同要求缴纳的海域使用金缴入甲方指定的缴纳地点或者银行帐户。

甲方指定的开户银行名称：\_\_\_\_\_\_\_\_\_帐户名为\_\_\_\_\_\_\_\_\_帐号\_\_\_\_\_\_\_\_\_银行地址：\_\_\_\_\_\_\_\_\_

**海域转让合同范本16**

甲方(转让方)：

乙方(受让方)：

经甲、乙双协商，同意就光彩市场(天达公司)营业房、商铺有限使用权转让事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自己所属的光彩市场 层 号营业房或商铺使用权转让给乙

第二条：营业房使用权转让期限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止。

第三条：本营业房使用权转让费用共计 整(小写： 元 );自年 月 日起，乙方每季度向甲方付款 (小写： 元)

第四条：乙方接受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代理公司的物业管理。合同签定时，乙方向甲方交付水电和公共设施安全保证金 万元。合同期满时，乙方如有应予承担违约责任的行为，或者有拖欠甲方水、电、物业以及造成市场设施损坏应予赔偿等行为的，甲方在扣除有关费用后，余额退还给乙方。

第五条：合同有效期内，乙方自行承担所经营项目的工商、税收等各项费用;并向甲方交纳物业管理费 元/营业房、铺/月(按年度一次^v^给甲方);乙方承担市场公用的水、电费(含空调使用费用)按市场实际用量，依照乙方营业房或商铺建筑面积所占商场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由甲方按照每平方米应分摊的数额按月向乙方收取。乙方营业房或商铺内部用电或用水采用一户一表，每月水电费统一由甲方按实际抄表数收取费用。

第六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1、保证乙方的正常经营秩序，为乙方提供良好的经营环境，对乙方的消防安全进行检查，有权强制要求乙方消除安全隐患。

2、负责提供空调、公共空间的卫生、安保等服务。

3、负责对营业房和商铺建筑结构、水、电、空调、电梯及其它附属设施的检查和维修。营业房和商铺的内部装修及设施的检查和维修由乙方负责。

4、享有对营业房和商铺以外场地及墙面管理权和经营使用权。

5、享有对市场屋顶空间及墙面的广告设置权。

6、对经营和本市场主要业态严重不符及有伤风化的项目(如寿衣及相应祭品)， 甲方将责令其改变经营品种，如乙方不配合，甲方有权劝其退场并将营业房或商铺收回，另行处置。

第七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申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以内从事和本市场以服装、服饰及美容、美甲等为主要业态不严重冲突的经营活动，享有营业房及商铺以内范围内的经营使用权。

2、服从市场物业的统一安排和管理;遵守市场消防安全、用水用电等各项管理规定，承担因违法违章造成自己或他人财产损失的一切赔偿责任。

3、爱护营业房和商铺内的各种设施，如有损坏照价赔偿;修缮改动房屋结构时应经甲方同意，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对房屋结构进行任何改动，不得加装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

4、乙方将营业房或商铺转租给第三人，必须经过甲方物业管理部门同意并备案，否则按自动放弃该营业房或商铺使用权，甲方将无偿收回(具体备案办法另行制定)。对于按揭贷款购买营业房或商铺使用权的，一次转租期限不得超过两年(含两年)，转租期限超过2年的应当到甲方和按揭银行办理相应的按揭贷款变更手续。

第八条：下列情况发生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1、乙方在营业房或商铺内进行非法活动和非法经营，受到政府严重处理的。

2、乙方不按照《营业房及商铺使用权转让合同》向甲方交付使用权购买款项或不按照按揭合同向银行交纳贷款资金逾期三个月的。

3、未经甲方同意将营业房或商铺转租给第三人的。

4、违反消防条例和违章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